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4月28日至2025年07月27日止。

第 71563869 号
申请日期 2023年05月15日
商 标

泉日记

申请人 浙江黛本品牌管理有限公司
地 址 中国(浙江)自由贸易试验区金华市义乌市稠江街道高新社区总部经济园B8幢2305室
代理机构 河北快车道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第3类：化妆品；洗发液；沐浴露；香精油；洗衣粉；空气芳香剂；清洁制剂；美容面膜；肥皂；护发液